

山西省阳城县教育局

阳教双减函字〔2023〕3号

阳城县“双减”工作专门协调机制办公室 关于印发《阳城县2023年暑期校外培训治理及 “监管护苗”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阳城县“双减”工作专门协调机制成员单位：

根据省“双减”办《关于开展2023年暑期校外培训治理及“监管护苗”专项行动的通知》（晋双减办〔2023〕4号）工作要求，现将《阳城县2023年暑期校外培训治理及“监管护苗”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阳城县“双减”工作专门协调机制办公室（借章）

2023年7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阳城县 2023 年暑期校外培训治理及 “监管护苗”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为持续深入做好“双减”工作，加强校外培训治理，切实减轻学生假期负担，让广大中小学生学习度过一个健康、平安、充实而有意义的假期，根据省“双减”办《关于开展 2023 年暑期校外培训治理及“监管护苗”专项行动的通知》（晋双减办〔2023〕4 号）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暑期校外培训治理以“强化培训监管 守护快乐假期”为主题，通过开展“监管护苗”专项行动，释放久久为功推动“双减”政策落地的强烈信号，持续营造打击违规培训的高压态势，巩固前期治理成果，严防学科类培训反弹；进一步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收费行为，督促落实预收费监管要求，严防机构趁机涨价；有效化解退费纠纷，严防“卷钱跑路”与“退费难”问题；强化培训机构安全管理，严防各类安全事件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

二、主要任务

（一）严肃查处隐形变异培训。各单位要用好网格化综合治理机制，动态完善隐形变异培训重点场所、重点机构、重点人员、重点网站等“四张清单”，对违规培训多发的商务楼宇、居民小区等重点场所进行管控排查，严防学科类培训机构违规开班、已注销培训机构继续开班、面向 3 至 6 岁学龄前儿童的培训机构违

规开展学科类培训、非学科类培训机构“打擦边球”开展学科类培训等问题发生。要严格落实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学科类培训的规定，对培训机构和个人以“一对一”“住家教师”“高端家政”“众筹私教”以及研学、夏令营、托管班等名义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问题进行集中整治，有效防范违规培训发生。健全多部门参与的明察暗访工作机制，采取“四不两直”“日查+夜查”“联检+抽检”等方式组织开展联合执法检查，特别是针对群众举报、舆情监测等渠道反映的隐形变异违规培训问题，快速核查、联动处置。

（二）深化非学科类培训监管。各单位要进一步细化明确非学科类培训监管职责，强化责任落实，对完成整改的培训机构严格审批，确保证照齐全，纳入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统一管理。按照“培训材料规范管理年”要求，做好培训材料审核、抽查和巡查工作，确保材料的思想性、科学性和适宜性。加强从业人员资格审核，完善入职查询制度，落实从业禁止制度，确保从业人员符合规范要求。坚持公益公平，加强暑期非学科类培训价格监测，引导培训机构实行明码标价、合理定价，对违法违规收费行为，特别是借暑期之机肆意涨价的做法，联合发展改革、市场监管等部门进行严查。全面加强预收费监管，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和重点抽查，严防“退费难”“卷钱跑路”等问题发生。

（三）加强培训机构资金监管。教育、科技、卫健、文旅等

相关单位要将培训机构全部纳入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推动选课、购课、消课、退费等全流程监管全部依托平台进行，坚决防止培训行为不规范、预收费“体外循环”等突出问题，维护家长合法权益。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培训要全面使用《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预收费全部进入本机构培训收费专用账户。面向中小学生的培训不得使用培训贷方式缴纳培训费用。校外培训机构提供培训服务收取培训费应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具发票。对校外培训机构超时段（一次性收费或变相收费超过3个月或60课时）、超限额（非学科类培训收费一次性收费超过5000元），未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虚假宣传等价格违法违规行要严肃查处。

（四）强化校外培训安全管理。教育、科技、卫健、文旅等相关单位要对照《校外培训机构安全生产责任清单》（见附件1），在暑假前期联合消防、公安、住建等部门至少开展1次全面的安全排查，重点排查消防安全隐患和培训设备设施，建立工作台账，对发现的风险点和安全隐患要在暑期全部完成整改。督促培训机构严格落实《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等制度，定期开展安全疏散等演练，制定完善各类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强化应急响应和处置，切实抓好安全责任和措施落实。督促培训机构开展安全自查自纠，切实加强暑期日常管理，确保营业期间每2小时开展不少于1次的防火等安全巡查，坚决维护学生生命安

全。要组织开展“平安消费”专项行动“回头看”，确保发现问题全面整改到位。常态化开展培训机构“爆雷”“冒烟”监测，妥善处理欠薪、从业人员安置等问题，从根本上防范化解风险，如发生安全风险，第一时间向县党委和政府报告，并协调各部门积极协同处理。

（五）多种形式开展宣传引导。各单位要结合实际，通过小视频、文章、宣讲、公益广告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科学教育理念，健全家校社协同育人体系。发布倡议书、致家长的一封信、消费提醒或开展线下家访，引导家长理性看待、慎重选择校外培训，多关注孩子身心健康，不盲目跟风报班，提醒家长防范预付费相关消费风险，推广使用“校外培训家长端 APP”，远离“无证无照”培训机构和违规培训。指导家长帮助孩子合理安排暑期学习生活，坚持规律作息、锻炼健康体魄、培养广泛兴趣、参加社会实践、分担家务劳动，特别是做好科学教育“加法”，统筹动员一批科技馆、博物馆、研学基地、高科技企业等，作为暑期科学教育实践基地，面向广大家庭开展科教活动，为加强亲子互动交流和中小学生学习科学素养提供平台。

三、实施步骤

专项行动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联合检查（2023年7月17日—7月31日）。

教育、文旅、卫健、科技要联合市场、公安、消防、住建等部门，针对重点任务进行联合检查，建立排查台账，实行问题清单销号制度，切实补齐短板漏洞。

第二阶段：集中整治（2023年8月1日—8月15日）。

各单位针对前期排查的重点问题挂图作战，按照“规范一批、整治一批、关停一批”的总体要求，全面清理校外培训机构的各类违法违规行爲，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第三阶段：总结巩固（2023年8月16日—8月25日）。

各单位要适时开展“回头看”，及时提炼总结校外培训治理成效做法，形成工作总结，加大宣传推广，不断健全校外培训治理的长效工作机制。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按照《阳城县2023年暑期校外培训治理及“监管护苗”专项行动工作方案》要求，明确任务措施，细化分工、全面覆盖，精心组织实施。要把安全工作放在首要位置，高度树立“生命安全大于财产安全”的理念，创建工作群，做到指令畅通，遇到极端天气及时停学停课。要全面开展培训机构风险隐患排查和风险防范管控，坚决遏制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扎实推动暑期校外培训治理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注重工作实效。教育、文旅、科技、卫健、市场监管等单位要以暑期校外培训治理为契机，对学科类、文化艺术类、科技类、体育类培训机构及托幼、托管服务中心等监管领域开展集中排查整治，对违规培训、隐形变异、乱收费、食品安全、消防安全、交通安全等方面存在问题要建立台账、逐一销号，切实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劲、解决不彻底不放手、群众不认可不罢休。

要建立常态化检查巡查机制，统筹执法力量，推动层层落实，严查违规培训行为，及时通报违法违规案例，形成警示震慑效应。

（三）防范化解风险。各单位要设立投诉举报电话、信箱，畅通社会监督举报渠道，发挥校外培训社会监督员、教育督学等公众监督队伍作用，拓展问题线索来源。对于消费纠纷，要坚持“一机构一策”，通过退费、法律途径、置换服务、同业互助等方式，多措并举帮助解决群众“退费难”问题，建立健全退费纠纷长效解决机制，防止个体纠纷引发群体性事件。

（四）注重信息报送。各单位要认真梳理暑期校外培训治理工作，于2023年8月25日前，将工作总结、《校外培训机构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阳城县校外培训机构暑期专项行动排查整治台账》纸质版盖章及时报送县“双减”工作专门协调机制办公室（教育局524室），电子版发邮箱。报送材料要写清工作部署、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工作建议，要有亮点、有案例、有数据，“双减”办将汇总形成我县暑期校外培训治理工作情况报送市“双减”办。

联系人：曹芳霞

联系电话：4228590

邮箱：yczcjys@163.com

附件：1. 校外培训机构安全生产责任清单

2. 阳城县校外培训机构暑期专项行动排查整治台账

附件 1

校外培训机构安全生产责任清单

培训机构名称：

检查单位（盖章）：

机构性质：（学科类/非学科类）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检查内容	完成情况 (是/否)	检查责任人	主管部门 检查责任人
1	机构选址是否安全，是否进行住建、消防前置审批及后续年检程序和日常消防监督检查			
2	是否存在人身伤害事件发生或潜在风险，是否具有必要的预防伤害事件发生的“三防”设置（人防、物防、技防）			
3	培训场所房屋、设施等是否符合《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相关要求			
4	是否定期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和安全检查			
5	从业人员是否符合相关资质、是否存在从业禁止情况			
6	科技类培训涉及的化学药剂和电器使用等是否符合使用管理规范			
7	安全事件风险评估和应急处置预案是否完备			

备注：本清单一式三份，签字盖章后分别留存培训机构、主管部门及安全管理部门。

附件 2

阳城县校外培训机构暑期专项行动排查整治台账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证照情况	机构负责人	联系电话	培训内容	存在问题	整改意见	排查人